联合国 A/C.5/66/SR.38

大 会

第六十六届会议

Distr.: General
10 Sept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正式记录

第五委员会

第 38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2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托莫·蒙特先生 .....(喀麦隆)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 凯拉皮尔先生

目录

议程项目 129：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续)

议程项目 131：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续)

议程项目 141：联合国共同制度(续)

议程项目 146：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

议程项目 134：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议程项目 147：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8：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49：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0：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1：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2：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4：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12-35695 (C)

议程项目 155：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6：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7：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8：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59：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60：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续)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续)

议程项目 161：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63：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64：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 165：安全理事会第 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的经费筹措(续)

议程项目 132：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

第五委员会完成其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的工作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29：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续)(A/C.5/66/L.51)

决议草案 A/C.5/66/L.51：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1. 决议草案 A/C.5/66/L.51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1：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续)(A/C.5/66/L.37)

决议草案 A/C.5/66/L.37: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2. 决议草案 A/C.5/66/L.37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1：联合国共同制度(续)(A/C.5/66/L.36)

决议草案 A/C.5/66/L.36：联合国共同制度

3. 决议草案 A/C.5/66/L.36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6：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续)(A/C.5/66/L.17；A/C.5/66/L.38、L.46 和 L.55)

决议草案 A/C.5/66/L.38：共有问题

4. 决议草案 A/C.5/66/L.38 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5/66/L.55：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5. **Van Buerle 女士**(委员会秘书)说，“确认”一词应改为“还强调”。

6.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5/66/L.55 获得通过。

决议草案 A/C.5/66/L.46：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的筹措

7. 决议草案 A/C.5/66/L.46 获得通过。

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和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筹措的说明(A/C.5/66/17)

8. **主席**提请大家注意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和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经费筹措的说明(A/C.5/66/17)，其中根据大会第 50/221 B 号决议核可的按比例分摊程序开列了有待大会为每个维持和平特派团分摊的金额，包括按比例分摊的支助账户和联合国后勤基地的份额。他认为委员会希望注意到秘书长的说明中所载有的资料。

9.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34：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A/C.5/66/L.54)

决议草案 A/C.5/66/L.54：与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

10. 决议草案 A/C.5/66/L.54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7：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续)(A/C.5/66/L.43)

决议草案 A/C.5/66/L.43：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经费的筹措

11. 决议草案 A/C.5/66/L.43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8：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49)

决议草案 A/C.5/66/L.49：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12. 决议草案 A/C.5/66/L.49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49：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续)(A/C.5/66/L.45)

决议草案 A/C.5/66/L.45：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

13. 决议草案 A/C.5/66/L.45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0：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A/C.5/66/L.40)

决议草案 A/C.5/66/L.40：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14. 决议草案 A/C.5/66/L.40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1：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39)

议程项目 152：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39)

决议草案 A/C.5/66/L.39：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15. 决议草案 A/C.5/66/L.39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4：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47)

决议草案 A/C.5/66/L.47：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16. 决议草案 A/C.5/66/L.47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5：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50)

决议草案 A/C.5/66/L.50：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17. 决议草案 A/C.5/66/L.50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6：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34)

决议草案 A/C.5/66/L.34：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经费的筹措

18. 决议草案 A/C.5/66/L.34 获得通过。

10. **议程项目 157：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57)

决议草案 A/C.5/66/L.57：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19. **Chumakov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虽然加入了对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但感到明年难以支持关于地方采购问题的商定文字。所有采购都必须遵守现行财务细则和条例。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期待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主要会期全面讨论这个问题。

20. 决议草案 A/C.5/66/L.57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8：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56)

决议草案 A/C.5/66/L.56：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21. 决议草案 A/C.5/66/L.56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59：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44)

决议草案 A/C.5/66/L.44：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22. 决议草案 A/C.5/66/L.44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60：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a)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续)(A/C.5/66/L.48)

决议草案 A/C.5/66/L.48：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经费的筹措

23. 决议草案 A/C.5/66/L.48 获得通过。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续)(A/C.5/66/L.35)

决议草案 A/C.5/66/L.35：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经费的筹措

24. **Belaid 先生**(阿尔及利亚)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发言，建议删除第 7 段，并相应调整以后各段的编号。

25. **Van Buerle 女士**(委员会秘书)回顾，委员会在 2012 年 5 月 30 日举行的第 37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决议草案，她指出，应在第 11 段“所载的结论和建议，”词组后面插入“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第 16 段中的数额“517 020 600”应改为“524 010 000”。对当前第 17 至 20 段要进行相应修订。

26. Yanouka 先生(以色列)说，以色列政府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政治和财政贡献表明，以色列政府继续致力于实现此类行动的目标和价值观。以色列对于它与本区域各维和部队的良好关系和长期合作感到自豪。不过，以色列代表团对目前摆在委员会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载有无助于联合国维和行动、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预算无关且不应在此类决议中出现的政治化语言感到失望。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 4 段以及第 4 段、第 5 段和第 13 段(原第 14 段)旨在使联合国中的反以色列言论制度化。令人遗憾的是，这些言论损害了第五委员会中普遍洋溢的专业精神、良好关系和建立共识气氛。以色列代表团暂且不对这些段落提出的指控做出回应，但将在有关联合国论坛中发表政治评论。他请求对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 4 段以及第 4 段、第 5 段和第 13 段(原第 14 段)分别进行记录表决，而且他将投票反对纳入这几段。他促请其他代表团也这样做。

27. 主席说，还有人要求对决议草案全文进行记录表决。

28. Khachab 先生(黎巴嫩)在表决前发言解释投票，表示有关段落的措词不具有政治性质，因为这些段落促请以色列就其 1996 年轰炸加纳村的联合国设施向联合国而非黎巴嫩支付偿金。要支付的 1 117 005 美元是一个象征性数额，既没有赔偿加纳村攻击事件的无辜受害者，也没有顾及对联合国权威的怠慢。大会自加纳村事件以来就联黎部队经费筹措问题通过的所有 19 项决议草案都采用了这 4 个有关段落。迄今为止，所有这些决议都没有得到以色列的遵守，而且正如秘书长关于联黎部队 2012/13 年预算的报告(A/66/701)所示，以色列也没有对秘书处就此问题向它发出的多份信函做出回应。第五委员会是讨论涉及纯粹财政问题的该决议草案拟议段落的天然论坛。他敦促所有代表团对这些拟议段落投赞成票。

29. 主席说，由于电子表决系统失灵，无法进行记录表决。

30. Cumberbatch 先生(古巴)说，根据大会议事规则，古巴代表团愿对电子表决系统在此委员会工作的敏感时刻失灵表示严重关切。他建议委员会为妥善完成工作进行唱名表决。当前的情况无法令人接受。

31. 对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 4 段以及第 4 段、第 5 段和第 13 段(原第 14 段)进行了记录表决。

32. 圣卢西亚在主席抽签时中签，应邀率先投票。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贝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里亚、马来西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科特迪瓦、克罗

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拿马、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33. 决议草案 A/C.5/66/L.35 序言部分第 4 段以及第 4 段、第 5 段和第 13 段(原第 14 段)以 91 票比 3 票、47 票弃权获得通过。

34. 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全文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无。

35.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5/66/L.35 全文以 140 票比 3 票获得通过。

36. **Juul-Nyholm 先生**(丹麦)代表欧洲联盟、加入国克罗地亚、候选国冰岛、黑山、塞尔维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稳定与结盟进程国阿尔巴尼亚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乌克兰发言，表示欧洲联盟成员国对该决议草案未获得协商一致以及第五委员会工作政治化表示关切。各成员国代表团在对序言部分第 4 段以及第 4 段、第 5 段和第 13 段(原第 14 段)表决时投了弃权票，认为该草案案文在一个与联黎部队经费筹措问题有关的决议草案中不合适。大会曾对有关事件包括 1996 年 4 月加纳村事件所涉更广泛的政治问题进行了讨论，通过了第 50/22C 号决议。欧洲联盟成员国当时已对这些政治问题阐明意见。虽然它们希望第五委员会的审议本可以仅限于讨论联黎部队经费筹措的预算问题，但仍对决议草案全文投了赞成票，以便为联黎部队履行任务筹措必要的资金。

37. **Sheck 先生**(加拿大)说，加拿大代表团决定对该决议草案投反对票，该决定不应被理解为表示不信任联黎部队的工作。加拿大继续支持临时部队的宝贵工作；但

是，加拿大认为，决议草案的某些段落不妥，是企图将委员会的重要工作政治化。他注意到，该决议促请以色列就 1996 年加纳村事件对联合国进行赔偿，但强调第五委员会不是法庭，不是要求支付损害赔偿的适当场合。因此，加拿大代表团无法支持该决议。

38. **Lieberman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虽然美国政府大力支持联黎部队执行重要任务，但利用大会经费筹措问题的决议对会员国提出索赔从程序上看是不对的。因此，鉴于这些决议规定由以色列支付加纳村事件产生的费用，美国代表团前几年都对有关这个项目的决议草案投了反对票。这些决议没有获得协商一致通过。

39. 自联合国成立以来几乎一直遵循的程序，是由秘书长提出本组织对一个或几个国家的索赔办法并设法解决索赔问题。利用经费筹措问题的决议从法律上解决问题并不妥当，应予避免，因为这种做法使得第五委员会的工作政治化。

40. **Khachab 先生**(黎巴嫩)说，他很感激对该决议草案投赞成票的所有国家。黎巴嫩代表团赞赏联黎部队人员自部队成立以来所做的牺牲，并赞扬联黎部队和黎巴嫩军队之间的良好协调。以色列必须支付刚才通过的决议所规定的损害赔偿，因为这些损害乃以色列所为，其中一部分是以色列轰炸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在加沙开办的学校后造成的。

41. **Cumberbatch 先生**(古巴)说，古巴代表团愿正式对表决机在本次会议上失灵深表关切。负责维护表决机的技术人员没有适当防范这种情况。很难想象如果类似情况发生在第一和第三委员会会议上会发生什么情况，第一或第三委员会的表决次数远多于第五委员会。所有代表团都知道投票流程的意义和政治影响。此外，为确保表决机正常工作和有能力充分支持政府间进程，已经为秘书处拨付了大量资源，特别是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因此，本次会议的故障是不可接受的。委员会要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审议基本建设总计划预算执行和实施进展情况时重新审议这个问题。

议程项目 161：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52)

决议草案 A/C.5/66/L.52：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42. **Chumakov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支持就委员会面前的决议草案达成协商一致，但它注意到行预咨委会在其关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2012/13 年预算的报告(A/66/718/Add.17)中提出，特派团的目标和绩效指标不切实际。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还注意到，文职人员开支和相关支助开支大幅上扬。希望秘书处在今后的拟议预算中更严格地恪守安全理事会的相关任务规定。

43. 决议草案 A/C.5/66/L.52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63：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66/L.41)

决议草案 A/C.5/66/L.41：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44. 决议草案 A/C.5/66/L.41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64：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经费的筹措(续)(A/C.5/66/L.42)

决议草案 A/C.5/66/L.42：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经费的筹措

45. 决议草案 A/C.5/66/L.42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65：安全理事会第 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的经费筹措(续)(A/C.5/66/L.53)

决议草案 A/C.5/66/L.53：安全理事会第 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的经费筹措

46. 决议草案 A/C.5/66/L.53 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 132：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A/C.5/66/L.58)

决议草案 A/C.5/66/L.58：推迟到以后审议的问题

47. 决议草案 A/C.5/66/L.58 获得通过。

第五委员会完成其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的工作

48. **主席**对新任命的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表示欢迎并请她发言。

49. **Haq 女士**(主管外勤支助事务副秘书长)说，她以前担任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时见证了秘书长和秘书处越来越重视履行日趋复杂的维和任务，同时确保提高成本效益。她指出，在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第五委员会曾在其审议工作中根据行预咨委会的建议，成功解决一些富有挑战性的问题。外勤部将密切关注大会不久通过的所有决议，并在第五委员会和大会的指导下继续努力领导、管理和支持维持和平行动。她和主管维和行动副秘书长都深为赞赏委员会在支持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方面所做的承诺和辛勤工作。她赞扬自己的前任竭尽全力与委员会建立强有力的工作关系。

50. **Power 女士**(欧洲联盟观察员)同时代表加入国克罗地亚发言，指出本届会议取得积极成果，本着建设性精神进行了各项谈判。令欧洲联盟成员国感到满意的是，商定维和预算数额为各项维持和平行动执行各自任务提供了必要的资源，同时也顾及到切实有效管理本组织的要求。

51. 欧洲联盟成员国欢迎通过关于共有问题的决议草案(A/C.5/66/L.38)以及该决议为更有效维和行动提供的指导。各成员国继续支持全面实施全球外勤支助战略，并对本届会议期间各组成部分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不过，本来可以对全面调整全球服务中心、包括其在巴伦西亚的设施做出更大胆的决定。因此，欧盟成员国期待审议秘书长关于执行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的下一次年度进度报告，其中应包括他关于该战略结束状态的构想，并向会员国提供详尽信息，说明有待全球服务中心和区域服务中心履行的作用和职能。

52. 关于联合国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支助办事处(非索特派团支助办)，虽然令欧洲联盟成员国高兴的是，未来 12 个月的经费筹措办法已经商定，但成员国的原则立场是，不应追缴在非洲联盟指挥下部队实际整编之前的部队费用和特遣队所属装备。因此，具体就非索特派团支助办而言，在非洲联盟和每个部队派遣国签署谅解备忘录之日以前不应支付任何费用。在支付任何款项前还应核实部队人数。

53. **Okochi 先生**(日本)满意地指出，本届会议本着积极和建设性的精神即将结束，并表示他希望下届会议保持和加强这种合作。委员会商定的维和特派团 2012/13 年总预算比上一年预算额减少 6%以上，主要原因是几个维和特派团的法定活动规模有所缩小。因此，秘书处应特别通过资源使用效率组的工作，努力查明更具有结构性和可持续的增效办法。

54. 她指出，委员会已同意对部队费用采取临时措施，同时鼓励所有代表团积极参与今后有关这个重要问题的讨论，根据高级咨询组提出的建议，审议给予部队派遣国的补偿标准及相关问题，以期达成一个平衡和可持续的长期解决办法。

55. **Ballantyne 先生**(新西兰)同时代表澳大利亚和加拿大发言，对各代表团尽管工作方案十分繁重，其中还包括若干特别复杂的议程项目，但在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仍发扬了建设性精神表示欢迎。三国代表团对委员会工作的总体成果感到欣慰，期待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保持这种建设性气氛。

56. **Lieberman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虽然委员会在最近几届会议中未能就若干关键问题达成协商一致，但本届会议表明，委员会只要做出选择就有能力处理非常困难和复杂的问题并就此达成协商一致。他赞赏各代表团对委员会工作发扬的建设性精神。虽然有些文字不可避免地与美国代表团本来采用的写法不符，但本届会议的成果对所有会员国和全球维和伙伴关系来说都是成功的。例如，委员会在目前财政拮据情况下肯定了提供补充支付的部队派遣国所做的贡献，并同意考虑高级咨询小组的成果。同时，委员会还确定了若干不会削弱维和行动效力的重大节约和增效措施。令美国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委员会同意取消对新建利比亚政治特派团的拟议削减，因为原

定削减会严重影响特派团在人权和选举支助等领域履行棘手重要工作的能力。除财务成果外，委员会还同意采取若干重大政策举措；例如，委员会重申对全面执行联合国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零容忍政策的一致支持和承诺。

57. 令美国代表团感到鼓励的是，秘书长在负责任地编制维和业务费用预算领域取得重大改善。希望这一积极趋势得到保持，并希望今后的拟议预算能在文职人员管理方面同样有所改善。有关共有问题的决议所要求的对文职人员配置所需资源进行的全面审查是一个真正的里程碑；随着在执行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方面持续取得进展，审查结果应使效力和效率得到持续改善。

58. **Coffi 先生**(科特迪瓦)表示赞赏各代表团在努力促使委员会审议工作取得圆满成功方面所展示的合作精神和责任感。他还感谢各方帮助解决偿还部队费用的棘手问题。正如上周 7 名联合国维和人员在科特迪瓦和利比里亚边界丧生所再次表明的那样，维和特派团的联合国维和人员和文职人员面临各种风险，有鉴于此，所有会员国都有责任确保全力支持在维和行动中工作的军警和文职人员。

59. **主席**宣布，第五委员会完成了其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续会第二会期的工作。

下午 12 时 35 分散会。